

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供水厂三期扩建工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项目内容：投资建设供水厂三期扩建工程，完工后将新增自来水生产能力8万吨/日。
- 投资金额：约1.26亿元（该数据为预计数，实际投资金额可能存在差异）
- 风险提示：本次投资项目的实施尚需有关方面专业性核准，存在项目审批或进展不达预期的风险。受市场环境、行业监管、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，本次投资项目建设期限、投资金额及财务评价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一、投资项目概述

为抢抓区域发展机遇，强化供水产业前瞻布局，进一步打开供水产业发展空间，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祥龙电业”）拟对公司供水厂实施三期扩建工程，完工后将新增自来水生产能力8万吨/日。项目估算投资金额约为1.26亿元（该数据为预计数，实际投资金额可能存在差异）。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2023年8月16日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

于投资建设供水厂三期扩建工程的议案》。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名称：供水厂三期扩建工程

(二) 建设单位：祥龙电业

(三) 项目地址：祥龙电业供水厂

(四) 建设内容：新建 8.0 万 m³/d 规模絮凝沉淀池和滤池各 1 组，附属构（建）筑物如送水泵房、加氯加矾间、回收水池、排泥水池等构（建）筑物土建已按 18.0 万 m³/d 规模建成，近期需扩增 8.0 万 m³/d 规模设备。新建 1 座 9 万 m³/d 规模的取水泵船。新建 DN200-900mm 管道 11,130m。

(五) 投资金额：约 1.26 亿元(该数据为预计数，实际投资金额可能存在差异)。

(六) 建设期限：1 年。

(七) 财务评价：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（税后）为 15.84%。投资回收期（含建设期）为 7.16 年。上述财务评价数据依据工程投资及运营成本测算，建设期按 1 年，运营期按 20 年考虑。

三、投资项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项目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要求，有利于增强公司在区域用水市场的竞争力，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区域用水市场的先发优势。本次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

本次投资项目的实施尚需有关方面专业性核准，存在项目审批或

进展不达预期的风险。受市场环境、行业监管、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，本次投资项目建设期限、投资金额及财务评价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特此公告。

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17日